

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選課重要相關時程(含學分費繳費時程)

110.12.30 公告

- 各階段選課作業皆為線上作業，請登入[教務學務系統](#)進行各項選課流程。
- **提醒！1102 學期遠距教學週，實施週次為：第 6、13、14 週。**

作業事項	起訖時間	開放時段	注意事項	備註
一般生 預選課	111/01/04 (W2) 至 111/1/13 (W4)	自開放日 09:00 至結束日 17:00 截止 (期間為 24 小時)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各系所學位學程應修之科目，請參閱「各學制應必選修課程」。 2. 已開放「授課進度表」查詢。 3. 因抵免、重補修等需調整課程或選修他系未開放課程者，請至特殊加退選申請。建議儘早辦理，以免影響志願填寫的權益。 4. 預選課期間，經特殊加退選核准者，若該科目選課人數額滿，仍須填寫志願權重參與抽籤。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預選課路徑：教務學務系統_選課_學生選課_線上加退選 2. 特殊加退選申請路徑：教務學務系統_選課_學生選課_特殊加退選申請

作業事項	起訖時間	開放時段	注意事項	備註
轉學(系)生 及復學生 預選課	111/02/08 (W2) 至 111/02/10 (W4)	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各系所學位學程應修之科目，請參閱「各學制應必選修課程」。 2. 已開放「授課進度表」查詢。 3. 此階段不開放特殊加退選申請，如有已配班課程需調整，請與課務組承辦人聯繫。 	路徑:教務學務系統_選課_學生選課_線上加退選
選課志願 填寫	111/02/15 (W2) 至 111/02/17 (W4)	自開放日 09:00 至結束日 17:00 截止 (期間為 24 小時)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選修『選課人數額滿科目』之學生，須於<u>志願填寫期間</u>上網填寫志願權重。 2. 志願填寫期間可隨時調整志願權數比重，但加總需為 100(「進行選課確認者」及「填答全數期末課程評量者」各+10 權數)，且以系統關閉前最後一筆儲存資料為準。 3. 未依時填寫者，視同放棄。 4. 志願填寫截止隔日中午後，可登錄<u>教務學務系統</u>並點選"志願權重"查詢抽籤結果。 	路徑:教務學務系統_選課_學生選課_志願權重

作業事項	起訖時間	開放時段	注意事項	備註
加退選	111/02/21 (W1) 至 111/03/03 (W4)	自開放日 12:10 至結束日 13:00 截止 (期間為 24 小時)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全部課程(不含設限及額滿課程)皆可系統自由加選及退選，此階段額滿課程若有學生退選，則依遞補順序自動將名額遞補上。若遞補中之課程已無選課意願，請務必放棄遞補。 因遞補而發生衝堂者，以遞補科目為優先考量，取代原時段課程；若修習總學分已達學分上限，則無條件喪失遞補資格。 因重、補修之必修課程更動或上課時間衝突，欲改修他系所學位學程課程，務必至特殊加退選申請，以利後續畢審作業的認列；未開放課程亦請至特殊加退選申請申請加選。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路徑：教務學務系統_選課_學生選課_線上加退選 申請校際選修，請於加退選期間完成。 結盟學校開放課程(師大、北大、北科大、海大及華梵)之校際選修，可直接於線上加退選選課；其他校際選修請以紙本申請。 如因特殊原因致使修習學分未達下限規定，應至減修申請申請減修學分，核可後始得修習未達下限學分。

作業事項	起訖時間	開放時段	注意事項	備註
選課確認 暨 選課更正	111/03/11 (W5) 至 111/03/17 (W4)	自開放日 09:00 至結束日 17:00 截止 (期間為 24 小時)	<p>請務必上網進行『選課確認』，以保障自己的選課權益。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正確：點選「選課清單確認無誤，請點我」→列印「本學期選課清單」，以保障自己的權益。 錯誤：點選「選課清單有誤要更正，請點我」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❶加選：<u>學生選課申請更正</u>進行申請 ❷退選：填寫紙本<u>學生選課報告書</u>，並於完成簽核流程後送至教務處課務組。 為免教學資源浪費，歉難受理以「因忘了放棄遞補」為由的更正申請。 	路徑：教務學務系統_選課_學生選課_選課確認與更正申請

作業事項	起訖時間	開放時段	注意事項	備註
繳交學分費 (上網印出繳費單)	111/03/10 (W4) 至 111/03/15 (W2)	自開放日 09:00 至結束日 17:00 截止 (期間為 24 小時)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需繳交學分費之學生如下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①大學部延長修業年限學生。 ②碩士班、碩士在職專班及博士班三年級(含)以上學生。 學雜費徵收標準表公告於財務處網站「學雜費專區」，特殊計費學分數課程(請點選)連結。 逾期末繳交學分費者，視同未完成註冊程序，將以退學辦理。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路徑：北醫首頁→學生→學雜費_列印學雜費及住宿費繳費單(土銀代收網) 至銀行繳費或 ATM 轉帳(同一般生繳費方式)。 若有繳費疑問請洽出納組#2332 張齡方小姐。
畢業生 停修	111/03/21 (W1) 至 111/04/29 (W5)	自開放日 09:00 至結束日 17:00 截止 (期間為 24 小時)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停修後修習之學分數，不得低於規定之應修學分數。 停修核准之科目皆於成績單上註記「該科目停修」，故請同學慎重考量是否辦理停修。 校際選修課程請依開課學校流程辦理。 	路徑：教務學務系統_選課_學生選課_停修申請
一般生 停修	111/03/21 (W1) 至 111/05/27 (W5)			